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秀英
電話：03-3322101~7356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4205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廣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801498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1080149833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，經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開徵選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獲選賡續承作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
用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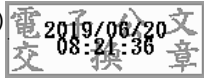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108年6月14日總處給字第1080036680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（以下簡稱本方案），原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富邦產險公司）依約承作至108年6月30日止，經人事總處重行辦理公開徵選保險公司承作後，由富邦產險公司獲選接續提供服務，期間自108年7月1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，為期3年。
- 三、本方案宣傳DM、要保書（個人暨家庭型）、保險費（信用卡）自動扣繳付款授權書、Q&A（問答集）等資料，業已公告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dgpa.gov.tw>）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、本府人事處網站（<http://www.tycg.gov.tw>）人事108706720108:59



tycg.gov.tw)業務資訊—待遇福利—福利專區，及富邦產
險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網站([http://www.fubon.com](http://www.fubon.com/hwc)
/hwc)；洽詢電話：0809-019-888。

正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航空
城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桃園市政府退休人員協會、桃
園市公教人員退休人員協會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

副本：參事辦公室(含附件)、技監辦公室(含附件)、顧問辦公室(含附件)、參議辦公室(含
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